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4-088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慎则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慎则”）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此次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签订合同，为上海慎则提供额度为人民币 1,540.60 万元的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已为上海慎则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2,800.6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签订合同，为上海慎则提供额度为人民币 1,540.60 万元的担保，并为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97,392.77 万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2024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5.4 亿元，担保时间范围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请查阅公司分别于

2024年4月12日、2024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上海慎则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12月02日	注册资本	7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江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5665100344
注册地址	上海市金山区施三路8号五层520室C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公共铁路运输；食品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品添加剂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通讯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箱包销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颜料销售；染料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标准化服务；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市场营销策划；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化肥销售；肥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销售代理；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采购代理服务；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自行车及零配件批发；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助动自行车、代步车及零配件销售；高铁设备、配件销售；电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通信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总资产	463,943,662.51元	净资产	115,365,647.82元
营业收入	1,034,682,379.88元	净利润	10,046,454.13元

注：上述表格中财务指标均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数据。

### 三、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签署人:

1、债权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

2、保证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债务人: 上海慎则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三)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四) 保证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1,540.60 万元

(五) 保证期间: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六) 保证范围: 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 四、 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2024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 五、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97,392.77 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123.71%。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0 日